

# 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地：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幼儿园（买方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买方：襄城县教育体育局（文化路幼儿园、文博幼儿园）

卖方：江苏贝瑞斯教学用品有限公司

住所地：襄城县首山大道南段231号

住所地：淮安市淮安区山阳街道兴桥中路18-A10号

法定代表人：卢晓燕

法定代表人：杨桂萍

联系人：李莉媛

联系人：杨桂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买、卖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买方向卖方购买本合同项下货物事宜达成以下一致，以兹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 1 订购货物的基本情况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总额（含税）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文博路幼儿园				
1	行政办公桌	套	1	1500	1500
2	办公桌组合	套	10	1500	15000
3	沙发	套	4	3000	12000
4	档案柜	组	20	630	12600
5	党建会议桌	套	1	6500	6500
6	会议室椅子	张	30	280	8400
7	教室教师桌子	套	9	2000	18000
8	书柜	组	3	1900	5700
9	门卫桌椅床	套	1	1800	1800
10	保健室诊察桌、椅	套	1	1000	1000
11	诊察床	张	1	260	260
12	图书柜	套	1	25000	25000
13	图书室月牙桌子+椅子	套	2	4000	8000
14	图书室梅花桌子+椅子	套	2	1500	3000
15	衣帽间柜子	个	9	10000	90000
16	折叠椅子	个	150	100	15000
17	折叠简易会议桌	个	6	100	600
18	半圆课桌	张	40	450	18000

19		方形课桌	张	100	380	38000
20		椅子	把	300	80	24000
21		四层推拉床	套	80	1600	128000
22		异形区角柜	个	18	680	12240
23		贩卖台	张	18	1500	27000
24		美工柜	张	18	1500	27000
25		区角柜	个	63	1000	63000
26		画架	个	54	130	7020
27		演讲台	个	1	1500	1500
28		毛巾架	个	9	580	5220
29		茶桶柜+茶桶	套	9	1400	12600
30		花架	个	15	580	8700
31		儿童双面黑板	个	9	870	7830
32		主题墙	个	9	3850	34650
33		家园共育栏	个	9	1550	13950
34		教室图书架	个	9	1200	10800
35		教室护墙板	平方	630	125	78750
36		楼道护墙板	平方	530	125	66250
37		监控摄像机	个	31	800	24800
38		交换机	个	4	480	1920
39		交换机	个	1	850	850
40		网线	捆	10	850	8500
41		硬盘录像机	个	1	5600	5600
42		硬盘	个	5	2800	14000
43		机柜	个	2	2000	4000
44		显示屏	个	1	4200	4200
45		安装调试	项	1	2500	2500
46		网络面板	个	30	12	360
47		网络模块	个	30	12	360
48		无线AP	台	20	860	17200
49		无线AP管理器	台	1	1725	1725
50		交换机	台	4	2200	8800
51		广播主机	台	1	8450	8450
52		室外音柱	只	4	1060	4240
53		壁挂音箱	只	12	350	4200
54		走廊壁挂音箱	只	10	257	2570
55		功放	台	1	4300	4300

56		前置放大器	台	1	1863	1863
57		无线话筒主机	套	1	2000	2000
58		无线话筒	台	1	2200	2200
59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套	1	1100	1100
60		天线延长线	米	60	18	1080
61		专业广播线缆	米	400	5	2000
62		管材、辅材及配套施工	宗	1	2500	2500
63		明厨亮灶、一键报警	项	1	15000	15000
64		安装调试	项	1	3608	3608
65		柱阵列扬声器	只	4	850	3400
66		功率放大器	台	1	1200	1200
67		无线手持话筒	套	1	2200	2200
68		调音台	台	1	1100	1100
69		反馈抑制器	台	1	1300	1300
70		扬声器线缆	米	100	9	900
71		音箱壁挂支架	副	4	110	440
72		安装调试	项	1	1500	1500
73		电子屏	项	1	100000	100000
74		电脑	台	18	4500	81000
75		笔记本电脑	台	3	4500	13500
76		多功能打印一体机	台	5	2600	13000
77		彩色打印一体机	台	1	2000	2000
78		电子钢琴	台	9	6950	62550
79	电器类	空调（柜机）	台	12	8950	107400
80		空调（柜机）	台	11	7000	77000
81		空调（挂机）	台	10	3000	30000
82		洗衣机	台	2	4500	9000
83		消毒柜	台	11	1500	16500
84		冰箱	台	2	1600	3200
85		热水器	台	12	1850	22200
86		饮水机	台	3	8000	24000
	文化路幼儿园					
1	教室用品及图书室	行政办公桌	套	1	1500	1500
2		办公桌组合	套	10	1500	15000
3		沙发	套	4	3000	12000
4		档案柜	组	20	630	12600

5		党建会议桌	套	1	6500	6500
6		会议室椅子	个	30	280	8400
7		教室教师桌子	套	12	2000	24000
8		书柜	组	4	1900	7600
9		门卫桌椅床	组	1	1800	1800
10		保健室诊察桌、椅	套	1	1000	1000
11		诊察床	套	1	260	260
12		图书柜组合	组	1	15000	15000
13		图书室月牙桌子+椅子	套	1	4000	4000
14		图书室梅花桌子+椅子	套	1	1500	1500
15		衣帽间柜子	组	9	8000	72000
16		会议室折叠椅子	个	200	100	20000
17		折叠简易会议桌	个	6	100	600
18		半圆课桌	套	50	450	22500
19		方形课桌	个	120	380	45600
20		椅子	个	300	80	24000
21		四层推拉床	套	70	1600	112000
22		异型区角柜	套	20	680	13600
23		贩卖台	个	20	1500	30000
24		美工柜	个	20	1500	30000
25		区角柜	个	60	1000	60000
26		画架	个	60	130	7800
27		演讲台	套	1	1500	1500
28		毛巾架	个	9	580	5220
29		茶桶柜+茶桶	个	9	1400	12600
30		花架	个	15	580	8700
31		儿童双面黑板	个	9	870	7830
32		主题墙	个	9	3850	34650
33		家园共育栏	个	9	1550	13950
34		教室图书架	个	9	1200	10800
35		教室护墙板	平方	720	135	97200
36		楼道护墙板	平方	820	135	110700
37	电器类	空调（柜机）	台	15	8950	134250
38		空调（柜机）	台	19	6950	132050
39		空调（挂机）	台	8	3000	24000
40		洗衣机	台	2	4500	9000
41		消毒柜	台	10	1500	15000

42		冰箱	台	1	1600	1600
43		饮水机	台	3	8000	24000
44		热水器	台	12	1850	22200
46		监控摄像机	个	37	800	29600
47		交换机	个	4	2200	8800
48		交换机	个	1	850	850
49		网线	捆	10	850	8500
50		硬盘录像机	个	1	5600	5600
51		硬盘	个	7	2800	19600
52		机柜	个	2	2000	4000
53		显示屏	个	1	4200	4200
54		安装调试	项	1	4660	4660
56		网络面板	个	30	12	360
57		网络模块	个	30	12	360
58		无线AP	台	30	860	25800
59		无线AP管理器	台	1	1725	1725
60		交换机	台	4	480	1920
63		安装调试	项	1	5920	5920
65		广播主机	台	1	8450	8450
66		室外音柱	只	4	1060	4240
67		壁挂音箱	只	12	350	4200
68		走廊壁挂音箱	只	10	257	2570
69		功放	台	1	4300	4300
70		前置放大器	台	1	1863	1863
71		无线话筒	套	1	2200	2200
72		无线话筒主机	台	1	2000	2000
73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套	1	1100	1100
74		天线延长线	米	60	18	1080
75		专业广播线缆	米	400	5	2000
77		管材、辅材及配套施工	宗	1	6500	6500
78		明厨亮灶系统、一键报警	项	1	15000	15000
87		安装调试	项	1	3964	3964
89		柱阵列扬声器	只	4	850	3400
90		功率放大器	台	1	1200	1200
91		无线手持话筒	套	1	2200	2200
92		调音台	台	1	1100	1100

93		反馈抑制器	台	1	1300	1300
94		扬声器线缆	米	100	9	900
95		音箱壁挂支架	副	4	110	440
96		安装调试	项	1	4500	4500
97		电子屏	项	1	100000	100000
103		电脑	台	19	4500	85500
104		多功能打印一体机	台	5	2600	13000
105		笔记本电脑	台	3	4500	13500
106		彩色打印一体机	台	1	2000	2000
107		电子钢琴	台	9	6950	62550
大写：叁佰贰拾壹万玖仟陆佰肆拾捌元整 小写：3219648.00元						

质保期：一年到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

合计：叁佰贰拾壹万玖仟陆佰肆拾捌元整(大写)

备注：到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

1.1 货物的生产厂家为供货单位投标文件标注的生产厂家。

1.2 卖方保证对所出售的货物拥有所有权，对货物的出售是其合法有效的行为。

1.3 卖方保证所出售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

2 订购货物质量标准及参数要求

2.1 卖方在本合同项下向买方出售的货物的质量标准及参数要求为本合同之组成部分，为验收标准；买方可根据行业标准的更新或技术的进步对质量标准进行相应变更，经双方书面确认签署变更协议后，新的质量标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为货物的验收之标准。

2.2 卖方应保证所出售的货物完全符合本条第 2.1 款规定的各项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若其中有任何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条第 2.1 款附件规定的，即为卖方所供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及参数要求。

2.3 卖方应在交货的同时向买方提供所出售货物的送货单（检验报告、送货单等）。

2.4 无论卖方提供的（检验报告、送货单等）送货单是否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买方均有权对卖方所供货物进行检验，如果买、卖双方检测结果有差距，卖方有权要求双方共同复检，经复检仍无法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请双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进行检测，双方同意以此第三方检测结果为准，费用由误测方承担。

### 3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

3.1 卖方负责货物包装并承担费用，卖方包装必须采取标准包装。标准包装应符合长途运输要求，由于包装不当造成的货物损毁或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包装物不返还，归买方所有。

3.2 卖方负责将货物运输到买方指定交货地点，运费和保险费由卖方承担。

### 4 货物交付

4.1 交货时间：交货时间发生变化的，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

4.2 交货地点：交货地点发生变化的，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

4.3 在卖方按本条第3.1和3.2款规定向买方交付货物时，买方应于货物到达之日起日内根据本合同第1条、第3条约定及买方订单的内容对货物的品种、规格、包装、数量进行查收，并在卖方已加盖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的收货单据上签字确认。该收货单据并不对货物质量检验发表任何意见。

4.3.1 在买方按本条第4.3款规定对货物进行查收的过程中，发现品种、规格不符，或包装破损、货物被污染或货物损坏、灭失等情况的，买方有权拒收或保管货物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卖方，由此产生的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

4.3.2 在买方按本条第4.3款规定对货物进行查收的过程中，发现卖方交付的货物数量不足的，买方有权选择：或者按经按本合同第5条验收合格货物的数量及本合同第1条规定的单价结算货款；或者要求卖方在限定时间内补足欠量，补交的部分若迟于买方规定的到货时间的，由卖方按本合同第8.1条规定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

4.4 在货物交付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交付后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方承担。

4.5 经买方书面同意分批交货的，具体每一批货物的交付时间、交付地点、交付数量、规格型号、收货人均以买方出具的订单为准。

卖方有义务在接到买方订单的24小时内做出确认与否的回复，并在订单上加盖公章进行确认后发给买方，同时向买方邮寄加盖公章的订单原件。如卖方未在上述期限内进行确

认，视为卖方同意买方订单内容。卖方对订单内容有异议的，双方重新协商确定。

4.6 验收：供应商在完成交付之后要及时开展履约验收工作，采购人要编制验收方案、成立验收小组、明确验收依据，依法依规开展验收工作。项目学校要成立验收组织机构进行初验，然后项目学校与中标方共同委托有资质的市级以上第三方验收机构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费用由卖方承担。

## 5 数量、质量检验及异议

5.1在买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按本合同第4.3款规定进行查收后的日内，买方完成对货物质量的检验和验收，卖方应对所供货物的质量负责。

5.2货物质量检验验收的标准：买方按本合同第2条的约定对货物进行检验和验收，只有货物完全符合这些规定和要求的，方为合格货物，买方应在本合同第5.1款规定时间届满后出具验收报告，逾期出具视为货物合格。

5.3在买方根据本条第5.1、5.2款规定对货物进行检验验收中发现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的，买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在接到买方异议后日内回复处理意见，否则视为卖方同意买方的验收结果和处理意见。

5.4对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买方有权退货，由卖方按本合同第8.3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或者要求卖方换货，若换货迟于买卖双方另行约定的到货时间交货的则按本合同第8.1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但如果买方认为货物是可以使用的，且在买方同意使用的前提下，双方可协商降低本合同第1条规定的单价，并签署让步接受协议，由买方接受货物。

5.5在买方对货物进行检验验收中发现卖方交付的货物单位包装数量不足本合同第3.1款规定的，买方有权按同等比例扣减该批次实收数量，并有权选择：或者按扣减后的经按本合同第5条验收合格货物的数量及本合同第1条规定的单价结算货款；或者要求卖方补足扣减的数量，补交的部分若迟于买、卖双方另行约定的到货时间的，由卖方按本合同第8.1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5.6对经检验不符合本合同规定而导致买方要求退货的货物，或在买方按本合同第4.3款、第5.4款规定查收后的15天内双方不能达成让步接受协议的，卖方应妥善处理该批不合格货物，在该期限内，买方有妥善保管的义务，如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日后卖方未处理或明确告知买方不处理的，买方有权自行处理，由此导致的相应损失及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5.7凡是国家、行业规定货物有质保期的，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视为卖方供货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买方仍有权随时通知卖方换货或退货而不受本条第5.1款约定的验收期限的限制，卖方仍有义务按买方的要求换货或退货，但有明确证据证明发生质量问题是由

买方原因所致的除外。卖方仅对所销售升级包提供一年质保，包括更换的新部件。

5.8货物虽经验收质量合格，如果买方在使用过程中或质保期内发现有质量不合格货物的，买方仍有权随时通知卖方换货或退货而不受本条第5.1款规定的验收期限的限制，卖方仍有义务按买方的要求换货或退货，但有明确证据证明发生质量问题是由买方原因所致的除外。

## 6 付款方式及时间

6.1卖方负责在验收合格后日内向买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

6.2付款方式：货物交付完毕验收合格后，买方根据县财政要求完善支付手续，申请支付资金，申请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97%；剩余3%为质保金。97%货款支付完后，学校出具无质量问题证明后，剩余款项付清。卖方在县财政同意支付之前不得向采购方（即买方）及上级主管部门提出支付要求以及有信访和其他不良行为。

## 7 买方违约责任

7.1买方未能按县财政要求完善手续影响支付的，承担逾期违约责任，买方承担该违约责任时并不免除买、卖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 8 卖方违约责任：

8.1卖方未能按合同（或买方订单）约定的交货期限向买方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由卖方按逾期交货部分价款的千分之五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8.2若卖方按合同（或买方订单）约定的交货期限逾期15天仍不交货的，视为卖方不能交货或根本违反合同，由卖方按本条第8.3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8.3卖方不能交货、不交货、少交货超过约定比例但未补足或虽交货但因质量不合格被买方退货且未补足的，由卖方按不能交货部分、少交货部分或退货部分价款的10%向买方支付违约金，且买方有权要求卖方继续履行合同或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如买方要求卖方继续履行合同的，对于卖方应支付的违约金买方可直接于应付卖方的货款中予以扣除；如卖方因根本违约而导致买方解除合同的，卖方应向买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总价款金额的5%的违约金，且卖方应在合同解除后的3日内将买方已付全部款项及其自付款日起至返还日止的利息全部退还买方，否则每延迟一日，卖方另须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二倍承担违约责任。

8.4 卖方若违反本合同第1.2或1.3款规定，因售卖货物侵犯第三人权益而使买方受到追索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8.5如果上述违约金不能弥补买方因卖方违约行为而导致的经济损失时，卖方仍应承

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9 合同变更与转让

9.1 本合同一经盖章即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但买、卖双方就变更达成书面合同的除外。

9.2 本合同当事人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均不得转让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和义务。

## 10 合同保密

买卖双方、其雇员、代理人、代表或顾问应视本合同及其任何补充协议的所有条款和条件为商业机密，不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公开。否则，违约方应对此给相对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进行双倍赔偿。本协议终止后本条款仍然适用，不受时间限制。详见合同附件，双方于年月日签订的《保密协议》。

## 11 权属保证

卖方承诺：向买方销售的货物绝无人身危害性或财产危害性，并保证该货物(包括货物之制作方法、工艺流程或生产技术等)绝无侵犯他人之知识产权，因售卖货物侵犯第三人权益而使买方或收货人受到追索的，卖方除应承担连带责任外，并最终应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一切经济赔偿责任。

## 12 不可抗力

买卖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解释其需要提出发生不可抗力的理由，并且应在其后十五天内对该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及其持续时间提供适当证明，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若发生不可抗力，买卖双方应就本合同的履行、变更或终止达成书面补充协议，否则合同应继续履行。

## 13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合同的效力、履行、解释等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首先友好解决，如果对合同有关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应根据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14 生效及其他

14.1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时生效，合同的内容以打印文稿为准，如有变动，双方需另行以合同书形式确认。双方承诺已采取一切必要的内部行为，使其获得授权签订并履行本合同，其在本合同上签字的代表已获得正当授权签署本合同，并使双方受本合同约束。

14.2 本合同一式肆份，买卖双方各执两份，肆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卖双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互相寄送合同文本原件。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襄城县教育体育局（文化路幼儿园、文博幼儿园）（盖章）

买方签字：



卖方：江苏贝瑞斯教学用品有限公司（盖章）

卖方签字：

杨桂萍

日期：2024年7月18日

